

原 来



辛夷  
坞

02

作

品

白金  
纪念版

# 原来



辛夷坞  
——  
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原来 / 辛夷坞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  
2014.4  
ISBN 978-7-5500-0888-5

I . ①原… II . ①辛…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47512 号

**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九楼 邮编：330038  
**电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址** <http://www.bhzwy.com>  
**E-mail** bhz@bhzwy.com

**书名** 原来 (白金纪念版)  
**作者** 辛夷坞  
**出版人** 姚雪雪  
**出品人** 李国靖  
**特约监制** 何亚娟  
**责任编辑** 张越 程玥  
**特约策划** 何亚娟  
**特约编辑** 徐玉华 朱殊  
**封面设计** 郑力珲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16 710mm x 980mm  
**印 张** 15.25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2.00 元  
ISBN 978-7-5500-0888-5

---

赣版权登字：05-2014-43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序 言

很多人以为《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是我写就的第一部小说，其实不是。我第一次动笔完成的，是《原来你还在那里》。那时，我对写作可以说是一无所知，脑海里完全没有作品的立意、纲要、结构……这些概念，甚至没有想过有朝一日写出来的东西还会被出版，只是凭着热情和冲动一鼓作气地写下了这个故事。现在回想起来，虽然它青涩而简单，却当之无愧是我所有作品里最纯粹、最淋漓尽致的，一如年轻时最初的爱情，没有杂质，没有目的，有的只是爱情本身。

时隔五年，我依然怀念这本书里程铮和苏韵锦这对男女主角那简单却甜蜜的故事，我试图重温，并使原书中略显单薄的情节更为具体，故事也更为美好，但又不愿打破书里原本的干净和真挚，于是就有了这本《原来》。它既是重新的创作，却依然还是那个故事，你们看到的也还是那个程铮和苏韵锦，只不过在全新的演绎里，他们的爱恨别离、悲欢聚散将更为丰满鲜活。说真的，改编的过程并不轻松，绝不亚于重新创作一本新书，但完稿的时候，我觉得付出的时间和精力都很值得。这种“值得”和商业上的考量毫无关系，只不过是一个作者的小小满足，就好像把一个无比精彩的梦重温了一遍，并且记住了里面那些最美好动人的瞬间。

其实，每个人都可能是程铮或者苏韵锦，在青涩的年华里爱上过一个人，然后试探、追逐、热恋、厮守、争吵、怨恨、疏远、分开……并非不爱，而是在我们太过年轻的时候，往往太想去爱却又不知道该如何去爱。等到终于成熟且懂得的那一天，那个爱着的人就如歌里所唱一般“已消失在人海”。或许，并不是所有人都如程铮和苏韵锦那般幸运，兜兜转转，彼此都还在原地等待，但正因为现实不尽如人意，如果美好的故事能给人以慰藉，相信它的存在会让我们更加快乐，那何妨一试呢？说不定读过之后才发现，我们需要的只是如书中人一般的勇气。

最后，愿所有分离的有情人都能重新找回缺失的另一半。



2011年10月11日

# 目 录

CONTENTS

- 001 再版总序
- 003 序言
- 001 第一章 终有一日狭路相逢
- 006 第二章 我希望他不幸福
- 012 第三章 高树下的蛹
- 016 第四章 坐在后排的那个人
- 022 第五章 你会为什么事掉眼泪
- 026 第六章 求求你，问我
- 033 第七章 蝴蝶死去后的翅膀
- 037 第八章 我自己的白日梦
- 043 第九章 原来如此
- 047 第十章 美丽的秘密
- 051 第十一章 桃色话题
- 056 第十二章 没有梦的灰姑娘
- 063 第十三章 你拿什么还我
- 068 第十四章 夏虫不可以语冰
- 073 第十五章 天荒地老和天崩地裂
- 077 第十六章 感情与理智
- 084 第十七章 菩萨也不知道我有多难过
- 091 第十八章 沉醉还是清醒
- 098 第十九章 假如我愿意改变
- 104 第二十章 说出你心里的话

- 112 第二十一章 原谅我自私  
116 第二十二章 孤岛的救赎  
122 第二十三章 用拥抱代替语言  
127 第二十四章 你是我的  
131 第二十五章 跟我回家
- 137 第二十六章 童话结局之后的生活  
140 第二十七章 他背上的天堂  
147 第二十八章 不许你丢下我  
153 第二十九章 生日的“惊喜”  
158 第三十章 是爱还是债
- 166 第三十一章 爱让我们彼此伤害  
172 第三十二章 去留之间  
177 第三十三章 是我不要你了  
181 第三十四章 往事不堪回首  
185 第三十五章 世上从无“唯一”的伴侣
- 192 第三十六章 最熟悉的陌生人  
197 第三十七章 错综复杂的关系链  
203 第三十八章 一碗面，两个人  
208 第三十九章 我的痛只有你能分担  
212 第四十章 敢不敢从头来过
- 219 第四十一章 我爱的人都会离开  
223 第四十二章 其实你爱我  
229 第四十三章 原来你还在这里
- 234 尾声

## 第一章 终有一日狭路相逢

苏韵锦这天下班后没有在办公室流连，她在洗手间补妆，遇上了话痨的实习生陆路。

“苏姐，你今天有事？这条裙子好漂亮！待会儿你要去见客户，看朋友，约会，还是相亲？不说话就是默认了！但是你默认的是哪一个？你倒是告诉我嘛！见客户？看朋友？约会？相亲……摇头？不是见客户？不是去看朋友？不是约会？不是相亲……”

如果不打断她，苏韵锦相信身边这个人会翻来覆去说到天荒地老也不会罢休。她合上粉盒，言简意赅地说：“我去参加婚礼……旧情敌的婚礼！”

说完她不顾陆路凄惨的呼唤声扬长而去。有什么方法能惩罚一个八卦的话痨？很简单——告诉她一个秘密，却又不告诉她全部。

婚礼被安排在郊区的一个度假酒店，一路上非常顺利，一个绿灯接着下一个绿灯，几个出了名的堵塞路口都出奇地顺畅，苏韵锦为今天的好运气感到惊讶。然后她把自己的小宝来开进露天停车场，眼尖地发现有个绝佳的停车位在朝她“招手”。看来好运气还在继续，她打着方向盘准备倒进去，突然间一辆黑色的庞然大物直冲了过来，抢先一步蛮横地塞进了那个车位，险些撞上她的后车灯。

但凡有眼睛的人都能看出她正在按部就班地倒车，不太容易动气的苏韵锦也有些恼了，按下车窗就要和那个不讲理的车主理论，开卡宴也没什么了不起的，好车未必能和好人划上等号。然而下一秒，她忽然感激自己车上有些迟钝的电动车窗，因为她看到有人从那辆车上走了下来，绕了一圈后打开副驾驶的车门，小心翼翼地

扶下了一个年轻的孕妇。

假如换一番心境，换个场景，苏韵锦会觉得眼前的这对男女构成了一幅很悦目且和谐的画面，男的高大英挺，女的小鸟依人，从他举手投足之间看得出对身边人的呵护，两人显得情意缱绻……不对，他们应该是一家三口，因为还有年轻女人肚子里的孩子。

这一刻，黄昏时分，苏韵锦坐在封闭的车厢里，感觉天色一点一点地暗下去，这黑暗吞噬天地，吞噬她，铺天盖地，将一切揉成灰烬，只余车外一对璧人。

不是没有想过终有狭路相逢的一天，她以为自己已经先一步放下了，再不堪，也能平静地含笑以对，原来竟没有一丝可能，此刻，身上的每一寸血肉仿佛都不属于她，她就那样硬生生地坐在那里，看着他锁车、和那个女人低语、含笑看她高高隆起的肚子，两人相携走远。

隔着一道车窗玻璃，他没有看见她。

苏韵锦一动不动，好像和座椅长在了一起，自己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有人轻轻敲着她的车窗，她一惊，发觉是酒店的保安，挥手示意她把车摆到正确的位置。她机械地听从保安手势的摆布，熄火后只觉得手脚俱是冰凉，一种苦涩而酸楚的滋味从胃里翻涌上来，她赶紧推开车门，趔趄地冲到一边，单手扶着一棵观景用的棕榈树，俯下身不住地干呕。

“你还好吧？”

她闻声抬起头，看到一双任何时候都是桃花荡漾的眼睛。那是她的老同学周子翼。这副样子若她说自己没事，三岁孩童都不相信，何况是人精一样的周子翼。苏韵锦接过他递来的纸巾，感激地笑笑，才发现自己的额际手心均已是冷汗津津，脸色也一定非常可怕。

周子翼笑着喟叹：“好歹你和孟雪也算爱过同一个男人。这副样子来参加她的婚礼，你未免也太谦虚了。换做我是她，不战而胜的感觉一定很糟糕。”

“我大概是吃错了东西。”

周子翼眯着眼睛笑，“嗯，你吃错的东西叫‘故人重逢丹’，要是我忽然咽下去也会觉得非常恶心。走吧，我不介意扶你一把。”

苏韵锦见他笑得开心，忽然想起一件事，她今天之所以来参加这个婚礼，一方面是新娘子孟雪在下请帖时就撂下了狠话，仿佛她要是不来，就是还对过去的事耿耿于怀；另一个更重要的因素就是，她的好朋友莫郁华言之凿凿地说，她不想看到的那个人出差去了，绝对不会出现在今晚的婚礼上。她怎么就忘了，郁华是不会骗人的，但给她消息的人就未必了。而关于那个人的消息，莫郁华得知的途径只可能来自于身边这个一肚子坏水儿的家伙。

她甩开周子翼“好心”的搀扶，心想自己这时候撤退还来得及，孟雪的嘲笑又算得了什么？可是周子翼却远远地朝门口迎宾的新郎新娘挥手打招呼，新娘惊喜地回应他，苏韵锦仿佛已经看到孟雪脸上促狭的笑容。

她认命地和周子翼一块儿走过去，门口站着好些人，让她绝望的是老早就离开了停车

场的那一对竟然还在和新郎新娘笑着寒暄。她一走近，就听到孟雪急促又轻快的语调。

“……对啊，我那时真的很喜欢他的，只可惜他不喜欢我……不信你问我老公，这些他都知道……你问我为什么？因为王子心有所属呗……哎呀，说曹操，曹操到，那不是我们当年的灰姑娘吗？”

孟雪和苏韵锦打招呼的时候眼睛放光，如果不是她一副恶作剧的表情，苏韵锦会衷心认同她是个漂亮极了的新娘，浑身笼罩着幸福的光芒。当然，这光芒大部分来自于她身边的新郎，还有一部分则是因为在自己婚礼现场上演了一场让老同学都精神一振的精彩好戏。看着苏韵锦吃瘪，孟雪也算出了一口积压在心中多年的浊气，虽然如今她们早已不再记恨对方。

“程铮，你不向晓彤介绍韵锦？你不会从来没有提起过她吧。”孟雪把婚纱裙摆一撩，几步上前将苏韵锦拉了过来，热络地扮演介绍人的角色，“晓彤，这就是程铮以前爱得死去活来的人，不过，那都是过去的事了。韵锦，我说得对吧？”

苏韵锦强笑两声，正好对上新郎宋鸣无奈的眼神。孟雪可不理这些，挽着苏韵锦的胳膊就招呼婚礼摄影师，“师傅，麻烦给我们拍一张照片。喜欢过你的人、前女友、现在的女朋友，各种时态都具备，程铮，今天我结婚，可是我看你才是最圆满的人！”

闪光灯亮起，苏韵锦下意识地回避那道光，视线正对上孟雪身旁那个一直含笑不语的人。这一幕应该也是他所乐见的吧，否则以他的脾气完全可以翻脸走人，可他竟然如此耐心地任由孟雪折腾。想当然的，他们都是胜利者，孟雪找到了自己相伴终生的良人，他也有了自己的另一半，让大家看笑话的只有她一个人罢了。

“差不多就行了。”宋鸣笑着劝自己直率而任性的新婚妻子。

孟雪也觉得自己心愿已了，不好太过，招呼着程铮那一对和周子翼进去就座，然后挑眉对苏韵锦笑道：“我还以为你不会来了。你的气色不太好，不会是因为程铮吧……韵锦，你不肯正视，这一页就翻不过去，这是我这个过来人的血泪箴言。你们分开多久，三年还是四年，不会一直都没再见过吧？”

“好了，我也进去了。祝你们幸福。”苏韵锦回避了这个问题，朝宋鸣笑了笑，走进了婚礼大厅。她和程铮分开了多久？没有人记得比她更清楚，到这一天为止，正好四十一个月。她其实已经很少想起这个人，却惊讶于自己对这段时光的记忆如此清晰。

谢天谢地，她的好朋友莫郁华已经提前到了，并且给她预留了位置，苏韵锦总算不用硬着头皮在周子翼的招呼下和程铮坐到同一桌。

莫郁华见苏韵锦失魂落魄的样子，心里明镜似的。她递了杯温水给苏韵锦，说道：“都怪我，要不是我说他今天不会来，你也……”

“跟你没关系。一个城市就这么大，我回来了，他也在，迟早会见到，这也没什么。”

莫郁华岂能不知道她说的是违心的话，再云淡风轻的旧恋人重逢，但凡曾经爱过，难免会有种今昔错位造成的撕裂感，何况苏韵锦和程铮有过那样一段。而且两人首度重

逢，他身边竟然是已经怀孕的女朋友，还有什么比这个更能击碎人心中的最后一丝念想呢？现在用最残酷且直面的方式提醒苏韵锦，这个人已经彻彻底底地和她没关系了。

“没听说他快要做爸爸了呀，周子翼倒是说过程铮这几年有一个女朋友，好像姓郑，叫什么彤……”

“郑晓彤。”苏韵锦想起孟雪刚才叫的那个名字，抬头朝莫郁华一笑，眼里全无半分情绪。

她一旦自我保护意识强烈的时候看上去就会分外淡漠，莫郁华是知根知底的朋友，心里有些不忍，于是劝道：“你是明白人，应该比我清楚，都分开四年了，这种情况是难免的，何必把自己逼得那么狼狈？”

“你说得对，我不是没有想过，他凭什么要为我守身如玉。可是心里想通了和亲眼所见真的是两码事。郁华，我是不是很可笑，今天以前，我也开始觉得自己过得很不错了，可是刚才看到他的第一眼，我觉得好像又被打回原形一样，我……我用了整整两年才说服自己我的男朋友已经不叫程铮了……他和我没关系了，他是他，我是我，各自结婚、生孩子，那是很正常的事。对，很正常，没什么大不了的。”

她这几句话起初是对莫郁华说的，后来又成了自说自话的自我催眠。莫郁华很难不想起曾经的苏韵锦也流着眼泪反复说着这样一段话。

“该死的周子翼，要不是他骗……对了，周子翼无缘无故地为什么要骗我？他和程铮的关系那么铁。韵锦，你说该不会是程铮……”莫郁华谨慎地提醒道，她是个不相信巧合的人。

“这样做对他有什么好处？除了炫耀自己情场得意。”苏韵锦叹了口气，又说起刚才在停车场发生的那一幕，程铮在孟雪面前看到她的时候委实太过正常，苏韵锦现在有些怀疑停车之前他就知道坐在另一辆车里的人是她。

“也不知道你们两个上辈子谁欠了谁的。”莫郁华摇头。

“反正我不欠他的。”苏韵锦毫不犹豫地说。

“你没事就好。”

“放心，他不是当初那个程铮，我也不是当年那个遇到事只会打碎牙往肚子里吞的傻瓜。”

谈话间，婚礼仪式正式开始，在舒缓而庄重的婚礼进行曲中，孟雪微笑着将手交到宋鸣手中。她曾经在程铮身上执著了那么多年，最后决然转身，反而觅到了自己真正的伴侣。

婚礼前，孟雪曾在电话里问苏韵锦是否还怨恨自己导致她和程铮分手。苏韵锦对她说，其实自己和程铮的决裂完全与她无关，她从没有记恨过孟雪，这是她的真心话。一路走来的老同学能有几个，做不成知心朋友，那份同窗情谊还是在的，这也是她赶来祝福孟雪的原因。

司仪号召大家共同举杯。

“真好，我挺羡慕她的，有一个爱自己的老公，听说肚子里也有了宝宝，一个

女人再强悍，但总要这样才算完整。”莫郁华有些艳羨地说道，话出口之后顿觉失言，不禁看了苏韵锦一眼，看她面色如常，才暗自放心。

苏韵锦点头，“是啊，这也是种福分。我妈现在催得频繁，好像再嫁不出去就要和我拼了。”

“你妈着急也不是没有道理的，你是该找个人了。徐致衡对你还不死心？其实他也算不错。”

苏韵锦苦笑，“有时我真想，不调回来还好些。都在公司里，抬头不见低头见，我还是我上司……我现在一看到他心里就打鼓。他确实帮了我很多，这样我更是进退两难。”

“办公室恋情也不是没有。”

“问题是都不知道他和前妻到底离婚了没有，总不能不明不白地在人家夫妻之间横插一脚，这种事我做不出来。”

“我们医院倒是有几个未婚的男医生，有兴趣的话我可以忍痛介绍给你。”

“好啊。”苏韵锦有意无意地看向另一桌，程铮正伸长了手给女朋友夹菜。他也慢慢学会照顾人了，时间真是无所不能。她笑着对莫郁华道：“有什么可忍痛的，好东西大家分享。”

“绝对让你满意，你说个时间，我替你安排。”

“你先说说是什么样的人。”

莫郁华想了很久才说道：“嗯……绝对称得上是我们医院的‘第一把刀’。”

“你说的话让我瘆得慌。”

两人说笑了一阵，苏韵锦心头那阵难以挥散的乌云才淡去了一些，友情果真比爱情更安全也更长久。她想起莫郁华现在也是单身一个，不由得也有些感慨，问道：“你出去的手续办得怎么样了？”

莫郁华所在的医院在都柏林有个合作诊所，今年她的外调申请批下来了，可苏韵锦一直没听她提起出发的事，说起来，还真有点舍不得。

莫郁华犹豫了一下，对苏韵锦说：“我暂时还没想清楚。”

她说，苏韵锦也知道理由。不远处周子翼逗得他同桌的陌生女孩巧笑嫣然，他倒是离婚了，可这样的人，几时才能安分下来。

“唉，你自己可要想好了，我们都蹉跎不起，是该为自己打算了。”苏韵锦轻声道。她能想到的，郁华又怎么会不明白。人都是这样，劝别人容易，劝自己难；道理想通简单，做起来又是另外一回事。

新郎新娘敬酒完毕，苏韵锦和莫郁华就提前离席了，再坐下去对她们而言都不是件享受的事。两人道别后，苏韵锦没有回家，而是返回了公司，她想起白天有份会议记录还没看完。工作和恋爱一样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唯一不同的是，前者很少辜负努力的人。

## 第二章 我希望他不幸福

公司的格子间还亮着灯，苏韵锦走进去，发现陆路趴在办公桌上睡着了。陆路是新来不久的实习生，分在市场部打打杂什么的，正好在苏韵锦麾下。小姑娘人很机灵，虽然话出奇的多，但并不让人讨厌。

今天她上班又迟到了，这是本月以来的第二次。苏韵锦不是个严苛的上司，她很少训斥和干涉下属，大多数时候都保持沉默，可是谁勤勉踏实谁浑水摸鱼谁能干谁平庸她都看在眼里，奖惩自有决断，不过对于陆路这样古灵精怪的新新人类，她下意识地给予了多几分的宽容，只要大的方面没捅什么娄子，偶尔的小失误她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因为她羡慕陆路这样无所顾忌的青春，她也有过这样的年纪，可是当时的苏韵锦是什么样子的？敏感、晦涩、孤僻、沉默。她也不明白当初的自己怎么会如此别扭，就连一场爱情也没有改变她的自卑——所以她失去了它。

是不是随着年纪的增长，无谓的感叹就越来越多？苏韵锦上前推了推沉睡中的陆路，她的动作并不激烈，而陆路惊醒过来时脸上流露出的极度恐惧让她很是吃惊，有什么能够把青春飞扬的女孩子吓成这样？

“是我。你这个时候还留在公司干什么？”

“苏姐……你不是去参加旧情敌的婚礼了吗？我，我在加班！”陆路眨着眼睛说道。

苏韵锦看着她刚才趴在上面的文件夹上的口水，选择对她的回答持保留态度。

“那现在你该‘收工’了，不早了，回家吧。”

“回家”这个词让陆路有短暂的失神，很快她换了一脸的严肃表情，对苏韵锦说道：“苏姐，我觉得我们今晚应该找个地方喝两杯。”

苏韵锦有些好笑地等着看她葫芦里卖什么药。果然，陆路又义正词严地说道：“我是大好光阴不能浪费在睡眠中，至于你呢，苏姐，你参加完旧情敌的婚礼就沒点感触？情敌都结婚了，你还单身。既然单身，就更不能独自度过漫漫长夜，你知道寂寞是女人的天敌，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

“停！”苏韵锦打断她不伦不类的论调，看来她平时的确太纵容这小姑娘了，才让她这么疯疯癫癫，可是细想她说得也不无道理。苏韵锦忽然觉得，喝一杯要比看会议记录更有吸引力，也许她真的需要适度的放松。

“你说去哪儿？”

“跟我来就好。”

陆路带苏韵锦去了一个叫“左岸”的地方，据说她上学的时候在这里做过服务生。其实苏韵锦对“左岸”并不陌生，这些年来，她渐渐地也不像跟程铮在一起时那么与世隔绝，下了班之后也会偶尔地跟几个老同学、朋友流连于这城市的各种娱乐场所。“左岸”是这一两年来比较新锐的一间综合性的娱乐会所，设计颇有格调，价位偏中高，比较迎合白领新贵们的喜好，最重要的是，它是章粤名下的产业。

跟程铮分手后，苏韵锦和程铮的表姐章粤基本上也没有了联系，但章粤的丈夫沈居安还是她的朋友。苏韵锦很清楚，沈居安这样的人，爱上他很容易受伤，但保持着适度的距离与他交往，他会是一个最完美不过的知己。长久以来，沈居安从来没有在她面前提起过程铮与她分手后的只字片语，苏韵锦也很少过问他和章粤之间的分分合合。

陆路这小丫头几杯酒下肚就High得不行，脸蛋涨得通红，一双眼睛却比上班的任何时刻都要亮，雷达一般地在扎堆的红男绿女中搜索帅哥的影子，还一惊一乍地摇晃着苏韵锦，“苏姐，快看，那边有个帅爆了。”

这时苏韵锦刚接了徐致衡打来的电话，背景声很嘈杂，对方问她在哪，苏韵锦直接告诉他自己的“左岸”，她知道徐致衡不会过来，听说他的前妻带着女儿从台湾过来看他，他虽对苏韵锦有意，但想必也不会在这个时候离开妻女。

苏韵锦调回总部之后，徐致衡对她的心思越来越明显。说实话，苏韵锦也在接受与拒绝之间摇摆不定。接受的话，她总觉得这个台湾男人和前妻之间藕断丝连，唯恐自己不明状况一头扎进去，白白虚掷感情。可是若明着拒绝，对方毕竟是她顶头上司，这些年不管愿不愿意，自己在他的关照下受益良多，想要彻底斩断这点暧昧，除非她离开公司另谋高就。可是她并没有说走就走的资本，工作是她赖以生存的根本，在这份工作上她投入了太多，说抽身，并非易事。

她无心和徐致衡多说，借口听不清他说话，很快把电话挂了，然后朝陆路说有帅哥出没的方向望去，群魔乱舞的，哪里分辨得出有谁帅到“爆”了，于是不甚感

兴趣地说道：“不会又是你喜欢的那些男女不分的‘花样美男’吧，我已经消受不了那样的重口味了。”

陆路想必再看过去时她自己也找不到人在哪儿了，懊恼地说：“真的是帅哥，有型又有气质，怎么不见了？”苏韵锦暗暗觉得好笑，隔着那么远的距离，她居然还可以发现对方很有“气质”。

陆路察觉她的意兴阑珊，不服气道：“苏姐，你才29岁，就对帅哥不感兴趣了，这样是很可怕的，女人不能没有爱情的滋润，你看你，面无血色的，绝对是阴阳失调。”

“胡说八道，我只不过是今天有点不舒服。”苏韵锦笑骂道。

陆路笑嘻嘻地说：“参加旧情敌的婚礼，会舒服才怪。”

她眼尖地发现苏韵锦的表情僵了一下，这本是无心的一句玩儿笑话，因为苏韵锦平日待她一向亲厚才敢这么肆无忌惮，这时她才想起自己的上司并不喜欢跟人谈论自己的私事，不禁自悔失言，偷偷吐了吐舌头，灰溜溜地想转移话题。

让她意外的是苏韵锦沉默了一会儿，居然点了点头，“可能是吧。”

陆路愣了一下，顿时感觉到自己可能挖到了什么猛料，忙揪住苏韵锦的衣袖，八卦地追问道：“苏姐，是不是遇到以前男朋友了，告诉我嘛。”

“你不是都知道了，我还有什么好说的。”苏韵锦笑道。

陆路更为兴奋，“原来你以前真的有过男朋友呀，我就说嘛，像苏姐你这么漂亮怎么可能没有恋爱的经历。‘以前的男朋友’的意思是不是你们已经分手了？为什么分手，你那么好，一定是因为他太坏了，所以你才离开他对不对？”

陆路一放开说话的时候苏韵锦就头晕，不过此时此刻有这只聒噪的小麻雀在身边却没有那么糟。她喝了几口酒，有些出神地对小麻雀说：“不，他一点都不坏，相反，在一起的时候他对我很好，我想也许再也没有人能像他一样爱我了。可能是我们没有缘分，而且各方面都不适合对方。”苏韵锦也惊讶于自己居然会对一个丫头片子说这番话，也许和程铮猝不及防的重逢让她变得脆弱，急需找个听众，哪怕这听众看上去不怎么靠谱。

“那你一定很想念他吧？”陆路专注地听着，还不忘同情地问道。

苏韵锦摇头，“其实这些年来，我很少想起他。这个城市也并不算大，可我从来没有遇见过他。今晚遇到他之前，我以为我已经忘了他了。”

陆路睁大了眼睛，“我想象不出，假如是我遇到了曾经爱过的人会是什么样子。”

“我想过很多次，如果和他重遇，我唯一的心愿是——我希望他不幸福，至少不要过得比我幸福。”苏韵锦晃了晃杯中的酒。

陆路哪里听过这些，呆呆地问：“为什么？”

苏韵锦垂下眼睑，“因为我还没有放下。很多时候，我都恨他……可是更多的时候，我爱他。我这么想是不是特别恶毒？”她自我解嘲地笑，“所以恶毒的人是

会遭报应的。今天再见到他的时候，他很幸福，远比我幸福。”

“苏姐，我不懂。如果你放不下一个人，为什么不回去找他？不管怎么断了音讯，两个相爱过的人，又在同一个城市里，一定能找回对方。”陆路不解地问道。

苏韵锦的话带着点怅然，“前一两年的时候，我不愿意去找他，因为放不下自尊，也忘不了当初的伤害，总想着就算两个人重新在一起又能怎么样，从来就没有人逼我们分开，是我们自己不知道怎么去爱对方。我跟他分手，不是误会，也不是巧合，是迟早的事情。后来，我渐渐想通了一些事，但已经回不了头。我不敢去找他，害怕他身边已经有了别人，害怕他离开了我却找到了幸福。我们曾经亲密的像是彼此身体的一部分，而如今他在我的视线里，却在我的生活之外，成为了别人的男朋友、丈夫，别人的爸爸，光是想象这一点我都觉得受不了，还不如不见，至少可以自欺欺人。习惯了，没有他，我照样会有自己的生活，说不定也能找到另一个男人，一起结婚、生子、变老。人的一辈子不会因为缺少了某个人而过不下去的。”

“可是，我总认为相爱的人是应该排除万难在一起。”没有恋爱过的年轻女孩固执地说。

“也许是的。我是个反面教材，不该影响你对爱情的憧憬。”

两人正说着，苏韵锦的手机忽然又响了，却是个陌生的号码，她接起来，对方好像和自己所在的地方一样混乱喧嚣，没有人说话。正有些纳闷，一个年轻女人拨开人群走了过来。

“请问你是不是苏韵锦苏小姐？”近看之下那女人的年龄应该已经在三十岁开外，但是妆容精致，服饰考究，声音带着宝岛特有的软糯口音。

苏韵锦顿时有些警惕，可是见对方举止文雅，谈吐得体，自己也不好失礼，便点头道：“我是，请问您是……”话还没说完，陆路搁在吧台上的半杯杰克丹尼就全部被泼在她的脸上。陆路惊叫一声，旁边各自寻欢的客人也纷纷看了过来。

苏韵锦轻轻拭去泼到眼睛上的酒，看着那只拿着酒杯的涂着红色丹蔻的手，其实心中已经将对方的身份和来意猜到了八九分。

“我先生姓徐，你可以叫我徐太太，幸会，苏小姐。”那女子说话的口气温文尔雅，如同闲话家常。

一旁的陆路这才反应过来，忙给苏韵锦递上纸巾。苏韵锦接过，徐徐擦拭着头发和脸上的酒液，整个人慢慢地从刚才的突发事件中缓过来。这一幕似曾相识，她记起自己曾经泼过程铮半杯冷水，原来液体从头顶滑落面颊的感觉是这样的。

“徐太太打招呼的方式真是独树一帜。”

那个自称徐太太的女子抿嘴笑着打量苏韵锦，语气却刻薄，“长得不错，倒也不像下三滥的女人，徐致衡的眼光有进步。我一直想不明白，为什么你们这些大陆的稍有几分姿色的女人都巴望着做二奶。”

苏韵锦脸上的酒已经擦干，她拨开湿透了粘在额前的一缕头发，也笑着回答

道：“我也一直很困惑，为什么你们宝岛的女人年纪稍微大了一点就只能做弃妇，然后整天寻找假想敌撒野。”

“过分！”徐太太再也撑不住笑脸，一双漂亮的玉手用力地扇了过来。

苏韵锦一把抓住，语调变冷，“徐太太，我不管你真的是徐太太还是前任徐太太，也许你觉得这个称谓对你很重要，但在我看来未必。”

徐太太无力地放下手，咬牙道：“你知道什么？我和他上学的时候就在一起，夫妻十年，你是个只会乘虚而入的小人！”

“我和徐致衡之间什么都没有，你有气，应该去找他发泄，因为离开你的人是他不是我。”

“我只知道如果没有你，他不会毫不犹豫地同意离婚！”

一个女人到了最绝望无助的时候，所有的疲态老态是再精致的妆容也掩盖不了的。

“我再说一遍，这和我没关系。如果我是你，与其在这里大打出手，不如把那个心思放在你丈夫身上，而不是放任你们的感情往最坏的方向发展。相信这会比你现在做的事更能够留住他的心。”

“你别对我说这些冠冕堂皇的话，你敢不敢发毒誓，你绝不会和我老公在一起。”

“我发誓！”苏韵锦顿了顿，又继续道：“我和你丈夫不会有除了同事之外的任何瓜葛，否则……否则让我一辈子得不到我爱的人。”

她说完后，忽然觉得可笑，这个誓言对她来说有什么杀伤力可言？

徐太太闻听此言却怔了怔，本打算打一场硬仗，却没想到对方那么快就偃旗息鼓，她本来就不是个泼辣的女人，“好，你最好记住今天说过的话。”在眼泪掉下之前她甩手而去。

“哎！你这个女人，撒完泼就想走？哪有这么便宜的事！”陆路不服气，还想叫住她。

苏韵锦一把拉住陆路，说道：“她毕竟是徐总的太太，得罪她对你没好处。走吧，还嫌观众不够多？”

她带着陆路，假装看不见周围看好戏的人，匆匆离开。

直到上了车，陆路才犹豫地问她，“苏姐，你和徐总……”

“我和他……”她本想说自己和徐致衡之间没什么，但临出口前却自己先怀疑起这句话的真实性。他们确实未曾发展到实质性的阶段，但她必须承认自己动摇了，就在前一天，徐致衡信誓旦旦说会处理好所有的事，给她一个未来时，她几乎想要妥协，尝试着给两人一个机会，只不过始终下不了最后的决心，现在看来谨慎并非坏事。“我们不是他太太想得那样。”

“但是我觉得徐总很喜欢你。”陆路真是语不惊人死不休。

苏韵锦有些愕然，难道徐致衡对她的心思，还有他们之间那点确实存在的暧昧

已经到了人尽皆知的地步了？

“我猜的。开会的时候他经常看着你。我倒茶的时候看见过。”陆路强调，“我还听说他是离了婚的，如果你爱他，大可不用管那个女人的！”

“也许症结就在于我不知道我爱不爱他。”

徐致衡英俊、体贴、风趣且事业有成，这些年在工作上他给了苏韵锦许多帮助，虽然并非全然不计较回报，但他确实是个让人心动的对象。她没有接受，是因为强大的道德观在起作用吗？苏韵锦有个疯狂的念头，她试着想象程铮松开女朋友的手朝她走来，即使他女朋友大着肚子，即使明知道这样是不对的，然而她可耻地发现自己并没有那么坚定，这个结论让她无比惊恐。

“苏姐，我真的对你和你男朋友过去的事很好奇，求求你和我说说吧。”

苏韵锦看了陆路一眼，问道：“你听说过灰姑娘的故事吗？”

“当然，仙蒂瑞拉穿上水晶鞋，和王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我说的是在这之后的事……他们幸福地过了几年，就开始没完没了地争吵，最后用水晶鞋当作武器打了一架，两个人都头破血流。”

陆路惊讶地张大了嘴。远处高楼之间的缝隙中闪过一道紫色的光，紧接着雷声隆隆，苏韵锦不急着去说那个颠覆了小女生童话梦想的故事，抬头看了看天色，夏天的雨总是在你最无防备的时候忽然来袭，宛如一场重逢。